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RAILWAY GROUP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0)

**須予披露交易**

**成立合資公司**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22年10月8日，本公司、引水建管局與雲南方股東訂立合資公司股東協議，據此，各方同意成立合資公司。根據合資公司股東協議，本公司、雲南省國資委、雲南工投及雲南省投承諾，分別向合資公司以現金認繳註冊資本人民幣70,510元、人民幣12,560元、人民幣16,280元和人民幣650元，以及透過向合資公司注入彼等持有的滇中引水公司的若干股權以及本公司持有的中鐵開投100%的股權的方式分別增加註冊資本人民幣272.84億元、人民幣48.57億元、人民幣63.01億元及人民幣2.50億元。

合資公司成立和增加註冊資本後，合資公司將由本公司、雲南省國資委、雲南工投及雲南省投分別擁有70.51%、12.56%、16.28%及0.65%股權。合資公司於成立後將成為本公司的直接附屬公司，而中鐵開投和滇中引水公司將成為合資公司的直接附屬公司。

## 香港上市規則的涵義

### 成立合資公司

由於香港上市規則第14.07條所載有關交易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均低於25%，根據合資公司股東協議成立合資公司構成香港上市規則第十四章項下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項下的申報及公告規定。

### 視作收購滇中引水公司34.79%股權

由於雲南方股東將根據合資公司股東協議向合資公司注入其各自持有滇中引水公司之股權以滿足其各自的資本承擔，而合資公司將成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故雲南方股東向合資公司注入滇中引水公司之34.79%股權被視作本公司收購滇中引水公司34.79%股權。與本次視作收購前十二個月內進行之過往收購事項（細節請參考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5月12日的公告）合併計算，香港上市規則第14.07條所載有關視作收購滇中引水公司34.79%股權之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均低於25%。因此，視作收購事項構成香港上市規則第十四章項下規定的本公司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項下之申報及公告規定。

## 緒言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5月12日的公告，內容有關收購滇中引水公司33.54%股權。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雲南省國資委、雲南信增、雲南工投及雲南省投分別持有滇中引水公司53.37%、14.82%、11.84%、19.21%及0.76%股權。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22年10月8日，本公司、引水建管局與雲南方股東訂立合資公司股東協議，據此，各方同意成立合資公司。根據合資公司股東協議，本公司、雲南省國資委、雲南工投及雲南省投承諾，分別向合資公司以現金認繳註冊資本人民幣70,510元、人民幣12,560元、人民幣16,280元和人民幣650元，以及透過向合資公司注入彼等持有的滇中引水公司的若干股權以及本公司持有的中鐵開投100%的股權的方式分別增加註冊資本人民幣272.84億元、人民幣48.57億元、人民幣63.01億元及人民幣2.50億元。

合資公司成立和增加註冊資本後，合資公司將由本公司、雲南省國資委、雲南工投及雲南省投分別擁有70.51%、12.56%、16.28%及0.65%股權。合資公司於成立後將成為本公司的直接附屬公司，而中鐵開投和滇中引水公司將成為合資公司的直接附屬公司。

## 合資公司股東協議

合資公司股東協議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日期：2022年10月8日

訂約方：(i) 本公司；  
(ii) 雲南省國資委；  
(iii) 引水建管局；  
(iv) 雲南工投；及  
(v) 雲南省投。

持股比例及資本承擔：合資公司設立時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0,000元，各方應於不晚於2022年12月31日前完成實繳，其中：

- (i) 本公司以現金人民幣70,510元認繳註冊資本人民幣70,510元，佔註冊資本的70.51%；
- (ii) 雲南省國資委以現金人民幣12,560元認繳註冊資本人民幣12,560元，佔註冊資本的12.56%；

雲南省國資委認繳的人民幣12,560元現金出資由雲南省投實際支付，雲南省投實際支付後，即視為雲南省國資委人民幣12,560元現金出資義務履行完畢。就前述情況形成的雲南省國資委與雲南省投的債權債務，由雙方另行協商處理，與合資公司及合資公司其他股東無關。出資完成後，雲南省投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合資公司向其返還該筆現金出資。

- (iii) 雲南工投以現金人民幣16,280元認繳註冊資本人民幣16,280元，佔註冊資本的16.28%；
- (iv) 雲南省投以現金人民幣650元認繳註冊資本人民幣650元，佔註冊資本的0.65%。

合資公司設立完成後，各方同意按照以下約定對合資公司增資，合資公司合計增加註冊資本人民幣386.92億元，其中：

- (i) 本公司的認繳新增註冊資本人民幣272.84億元，佔增資完成後註冊資本的70.51%，應由本公司將本公司持有的滇中引水公司53.37%股權以及中鐵開投100%股權注入合資公司的方式繳付；
- (ii) 雲南省國資委的認繳新增註冊資本人民幣48.57億元，佔增資完成後註冊資本的12.56%，應由雲南省國資委將其持有的滇中引水公司14.82%股權注入合資公司的方式繳付；
- (iii) 雲南工投認繳的新增註冊資本人民幣63.01億元，佔增資完成後註冊資本的16.28%，應由雲南工投將其持有的滇中引水公司19.21%股權注入合資公司的方式繳付；
- (iv) 雲南省投認繳的新增註冊資本人民幣2.50億元，佔增資完成後註冊資本的0.65%，應由雲南省投將其持有的滇中引水公司0.76%股權注入合資公司的方式繳付。

出資時間及條件： 每一方應在以下條件滿足後10個工作日內向合資公司進行增資，並在登記機關完成該等向合資公司增資涉及的變更登記：

- (i) 合資公司股東協議、公司章程及其項下的其他合同和文件(如有)已由相關方簽署；

- (ii) 增資已經取得中鐵方及雲南方有效的批准，增資涉及的評估報告已經按照有關規定備案；
- (iii) 各方在合資公司股東協議中作出的陳述與保證在作出當日、直至各方向合資公司增資當日，均為真實、準確；及
- (iv) 直至各方向合資公司增資當日，各方完全遵守了其在合資公司股東協議項下負有的責任和義務。

如果一方未能依照合資公司股東協議繳納任何出資，且該等違約持續超過60日，則其他守約方有權向違約方和合資公司發出通知，行使下列救濟措施：

- (i) 繳納延遲出資金額，從而增加守約方的股權並減少違約方的股權；
- (ii) 要求合資公司停止向違約方做出任何分紅或者支付其他應付款項，但限於延遲出資金額的額度內；
- (iii) 要求違約方向合資公司繳納延遲出資金額，且向守約方就每一日的延遲支付延遲出資金額的0.05%的違約金；
- (iv) 尋求第三方繳納違約方應向合資公司繳納的延遲出資金額；
- (v) 調整違約方提名的董事人數；或
- (vi) 終止合資公司股東協議。

- 董事會 : 合資公司的董事會由七名董事組成，其中本公司有權提名四名董事，雲南方有權提名兩名董事，由股東會選舉產生。職工代表董事一名，由職工代表大會選舉產生。董事長(亦為合資公司之法定代表人)由本公司提名的董事擔任。
- 監事會 : 合資公司的監事會由三名成員組成。本公司及雲南方各自提名一名股東代表監事。職工代表監事一名，由合資公司職工代表大會選舉產生。本公司提名的監事擔任監事會主席。
- 轉讓限制及  
優先購買權 : 除合資公司股東協議所載之例外情況(包括集團內轉讓)外，概無訂約方可根據合資公司股東協議之條款出售、轉讓或以其他方式處置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合資公司股權。

合資公司設立後，本公司擬以本公司持有的滇中引水公司53.37%股權和中鐵開投100%股權認繳新增註冊資本人民幣272.84億元。經委託的評估機構對滇中引水公司股東全部權益的初步評估價值為人民幣370.19億元(其中人民幣約38億元為雲南省國資委獨享資本公積)、中鐵開投股東全部權益的初步評估價值約為人民幣99.06億元(上述評估價值均需履行評估備案程序以確定最終評估價值)。各方的出資金額大於認繳註冊資本的部分將計入合資公司的資本公積，由所有股東共同享有。

於注資完成後，合資公司將持有滇中引水公司88.16%的股權及中鐵開投100%股權。預計合資公司成立後，合資公司的財務業績將併入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

## 有關合資公司股東協議訂約方的資料

### 有關本集團及本公司的資料

本公司為一家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集團提供全套建設相關服務，包括基礎設施建設、勘察設計與諮詢服務及工程設備和零部件製造，同時拓展至房地產開發及礦產資源開發等其他業務。

### 雲南省國資委

雲南省國資委為雲南省人民政府直屬機構。其主要職責包括：根據雲南省人民政府授權，依法履行出資人職責；監管所出資企業的國有資產；承擔監督所監管企業國有資產保值增值的職責；指導推進所監管企業改革和重組；按照法定程序和幹部管理權限對所監管企業管理者進行管理及評估；及依法對州(市)政府的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工作進行指導和監督。

### 引水建管局

引水建管局為雲南省人民政府直屬機構，其作為行使雲南省國資委委託的股東權利的一方簽訂合資公司股東協議(倘適用)。其主要職責包括：貫徹落實雲南省人民政府關於滇中引水工程建設的重大決策部署；履行滇中引水工程項目法人職責，承擔工程建設管理工作；制定滇中引水工程建設管理的有關政策、制度和措施，起草相關地方性法規草案，研究提出工程有關重大問題的解決建議等。

### 雲南工投

雲南工投為一家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雲南省國資委直接持有其約41.11%股權和間接通過其他實體持有其部分股權，總共持有超過其50%股權，其主要業務活動包括各類產業和行業的投融資業務、資產管理、企業購併、股權交易、國有資產的委託理財和國有資產的委託處置；國內及國際貿易；和經雲南省人民政府批准的其他經營業務。

## 雲南省投

雲南省投為一家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雲南省國資委持有其90%股權，其主要業務活動包括經營和管理省級基本建設資金和省級專項建設基金；對某些項目以及國務院各部門在雲南省的重要投資項目，採取參股和根據國家批准的融資業務等方式進行投資和經營管理。

雲南省國資委及雲南工投各自為滇中引水公司（本公司一家附屬公司）的主要股東，而雲南省投為雲南省國資委的一家附屬公司，由於滇中引水公司的總資產、總盈利及總收益均少於最近財政年度本集團的總資產、總盈利及總收益的5%，滇中引水公司就香港上市規則第14A.09(1)條而言為本公司之非重大附屬公司。因此，雲南方股東並非香港上市規則規定的本公司關連人士。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10條，由於雲南省國資委是中國政府機關，雲南省國資委不被視為本公司關連人士。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於本公告日期，引水建管局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第三方，與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並無關係。

## 有關中鐵開投及滇中引水公司的資料

### 中鐵開投

中鐵開投為一家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其主要業務活動包括基礎設施建設及資產管理。

根據中鐵開投的經審核財務報表，中鐵開投於2021年12月31日的經審核綜合總資產及淨資產分別約為人民幣332.55億元及人民幣68.75億元。中鐵開投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淨利潤（稅前）分別為人民幣15.44億元及人民幣17.36億元。中鐵開投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淨利潤（稅後）分別為人民幣13.12億元及人民幣14.75億元。

### 滇中引水公司

滇中引水公司是一家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雲南省國資委、雲南信增、雲南工投及雲南省投分別持有滇中引水公司53.37%、14.82%、11.84%、19.21%及0.76%股權。於本公告日期，滇中引水公司為本公司的直接附屬公司。合資公司成立並進一步增加資本承擔後，滇中引水公司將成為合資公司的直接附屬公司及本公司的間接附屬公司。滇中引水公司主要從事雲南省滇中引水工程（一期）的建設管理。

根據滇中引水公司的經審核財務報表，滇中引水公司於2021年12月31日的經審核綜合總資產及淨資產分別約為人民幣354.8億元及人民幣352.6億元。滇中引水公司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淨利潤（稅前及稅後）為零。



## 訂立合資公司股東協議之理由及裨益

滇中引水工程是國家172項重大水利工程之一，是「十四五」期間國家重點水利水電工程，是雲南省可持續發展的戰略性基礎工程。中鐵開投總部位於昆明，代表本公司負責雲南、貴州、湖北、重慶三省一市以及面向南亞、東南亞的基礎設施和「基礎設施+」各類項目的投建營和重大總承包項目承攬，目前管理的項目總投資規模近人民幣4,000億元。本公司與雲南省國資委、雲南工投、雲南省投以滇中引水公司和中鐵開投為基礎共同組建合資公司，是本公司和雲南省進一步深化央地合作的重要舉措。

合資公司組建後，將立足雲南省面向南亞、東南亞和環印度洋地區開放大通道和橋頭堡的戰略定位，充分發揮雲南省推動央地合作成果落地的政策優勢和本公司作為全球基建行業領軍企業的資源優勢，按照基礎設施投資建設者、社會經濟發展深度參與者和公共服務優質提供者的角色定位，以國內西南區域為核心，輻射南亞、東南亞和環印度洋等區域市場，打造涵蓋投資、融資、建設、運營、服務等全產業鏈業務領域，國際化、專業化、市場化的投資建設平台。實施本次投資有利於本公司及所屬成員企業以市場為導向調整產業結構、優化資源配置，以增量市場助推產業轉型、做大新興業務發展盤，進一步深耕西南區域市場，拓展南亞、東南亞等「一帶一路」沿線國際業務，鞏固傳統業務主陣地的同時，打造「第二曲線」發展引擎，實現資產質量提升。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合資公司股東協議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 香港上市規則的涵義

### 成立合資公司

由於香港上市規則第14.07條所載有關交易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均低於25%，根據合資公司股東協議成立合資公司構成香港上市規則第十四章項下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項下的申報及公告規定。

### 視作收購滇中引水公司34.79%股權

由於雲南方股東將根據合資公司股東協議向合資公司注入其各自持有滇中引水公司之股權以滿足其各自的資本承擔，而合資公司將成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故雲南方股東向合資公司注入滇中引水公司之34.79%股權被視作本公司收購滇中引水公司34.79%股權。與本次視作收購前十二個月內進行之過往收購事項（細節請參考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5月12日的公告）合併計算，香港上市規則第14.07條所載有關視作收購滇中引水公司34.79%股權之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均低於25%。因此，視作收購事項構成香港上市規則第十四章項下規定的本公司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項下之申報及公告規定。

###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工作日」	指	中國的銀行通常開放辦理業務的日子
「中鐵方」	指	本公司、中鐵開投及／或其下屬企業
「本公司」	指	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H股及A股分別在聯交所（股份代號：390）及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代碼：601390）上市
「關連人士」	指	具有香港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中鐵開投」	指	中鐵開發投資集團有限公司，一家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滇中引水公司」	指	雲南省滇中引水工程有限公司，一家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且為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合資公司」	指	中鐵雲南建設投資有限公司，為一家根據合資公司股東協議根據中國法律將成立的有限公司
「合資公司股東協議」	指	本公司、引水建管局與雲南方股東訂立日期為2022年10月8日的股東協議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及地區參考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和台灣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雲南省國資委」	指	雲南省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引水建管局」	指	雲南省滇中引水工程建設管理局
「雲南信增」	指	雲南省信用增進有限公司，一家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雲南方」	指	雲南省國資委、雲南工投、雲南省投、引水建管局
「雲南方股東」	指	雲南省國資委、雲南工投、雲南省投
「雲南工投」	指	雲南省工業投資控股集團有限責任公司，一家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雲南省投」	指	雲南省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一家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雲**

2022年10月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陳雲先生（董事長）、陳文健先生及王士奇先生；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文利民先生；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鍾瑞明先生、張誠先生及修龍先生。